

山西省生态环境厅文件

晋环规〔2022〕3号

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印发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》 的通知

各市生态环境局,厅机关各相关处室、各派出机构,省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总队:

为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行使,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,有效防范执法风险,根据新修订或出台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,我厅对原有的《山西省生态环境系统行

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（试行）》进行了全面修订，制定了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研究，严格贯彻执行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